

作為一名普通市民，本人認為三跑工程有多個基本問題未解決，而且漠視民意，欺瞞公眾，故萬不能通過。

1. 官方在空域問題上的說法自相矛盾的，如能擴濶空域，雙跑道也足夠提升容量，為甚麼偏要等到三跑才爭取空域。是為推倘藉口和掩飾管理上的失職和無能。所以政府必須解釋，為何有三跑才有空域。
2. 工程的環境評估正面對兩宗司法覆核，機管局和政府不顧程序公義，在法庭未有判決之前就動工，是破壞法治之舉。
3. 香港庫房在足夠儲備下，機管局仍堅持向外舉債建跑道，並要向乘客徵收機場建設費。既沒有足夠的法理依據，也是漠視民意。因為有關的融資方案，影響到公務的收入及運用(包括扣起向政府上繳的利息收入)，卻越過立法會，亦沒有民意授權。隨著經濟步入不景氣，香港政府的信貸評級開始下降，並隨之影響機場舉債以至借貸成本。羊毛出在手身上，全部都是香港市民去承擔，等同打劫。
4. 機管局及民航處有嚴重的管治問題；。民航處長羅崇文被審計署揭發大花筒，濫用職權，在處理空管系統 AT3 的招標上，好大喜功，妄顧乘客安全。而任職機管局企業發展執行總監兼主推三跑項目的馮永業，被揭在任職政府期間有利益輸送的嫌疑，正接受廉政公署的調查。根據報章報道，他在 2003 至 2006 年任職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副秘書長，同期陳婉玉出任港聯股東，馮當時力推顧問研究報告，明言要盡快擴建港澳碼頭直升機場；2006 年 7 月項目招標，翌年港聯以高價投得項目，成為上環港澳碼頭直升機場的唯一營運商。而近期的特首行李安檢事件上，民航處和機管局都作出偏幫政府，妄顧安全規定的回應。實令人對有關三跑部門的處理是否公正透明有莫大的懷疑。
5. 地政總署在處理三跑填海的諮詢上，同樣作出有違正常的處理，無理拖延回覆林超英先生有關海上安全的質疑。

綜合以上各點，三跑工程無民意，無科學、經濟數據支持，鑽盡法律空子，甚至有違法之嫌，加諸涉及的官員及部門，都有各種不同的誠信問題，實應擱置。

市民
周月翔